

中共山东工艺美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鲁工美党办字〔2023〕22号



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方案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结合学校实际，学校拟于2023年9月召开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为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现制定筹备工作方案如下。

一、党员代表大会的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全面总结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三次党员代表大会以来学校事业发展和党的建设

工作，进一步明确今后五年的工作目标和任务，组织带领全校各级党组织、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凝心聚力，继往开来，攻坚克难，开拓进取，为加快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设计艺术大学而努力奋斗，为不断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二、党员代表大会的主要议程

（一）听取和审查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三届委员会的报告；

（二）审查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三）选举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四届委员会；

（四）选举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三、党员代表大会代表名额、构成的比例及分配原则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现有党员 953 人，其中正式党员 772 人，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代表名额拟定为 116 名，比上次增加 1 名。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代表占 48% 左右；教学、科研、管理一线代表占 40% 左右；学生、离退休人员代表占 12% 左右。在全部代表中，妇女代表不低于 30%，50 岁以下的代表不低于 50%。上述比例均

为指导性比例。

代表名额的分配，根据党委直属党支部和各党总支所辖党组织的数量、正式党员人数以及工作需要确定。

四、党委、纪委组成人员名额及候选人名额

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四届委员会拟设委员 9 名，提名候选人 11 名，差额 2 名；书记 1 名，副书记 2 名。

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拟设委员 7 名，提名候选人 9 名，差额 2 名；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

五、选举办法

（一）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代表由各选举单位实行差额选举产生。代表候选人的差额比例，不少于应选人数的 20%；

（二）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四届委员会委员和纪委委员，由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先采取候选人不少于应选人数 20% 的差额预选办法产生正式候选人，然后采取等额选举办法选举产生；

（三）党委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副书记均实行等额选举，分别由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和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

以上选举均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

六、筹备时间安排

(一) 前期筹备阶段(9月3日前)

1.制定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方案;

2.召开党委会、作出召开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研究成立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工作组,通过向上级党组织(省委教育工委)呈报召开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的有关请示报告;

3.向上级党组织(省委教育工委)呈报召开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的有关请示报告;

4.召开筹备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全面部署安排筹备工作;

5.起草第三届党委工作报告、第三届纪委工作报告;

6.成立党费审查小组对党费进行审查,起草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的报告;

7.成立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小组;

8.协助上级做好人事安排工作;

(二) 正式筹备第一阶段(9月4日至9月12日)

9.印发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通知和酝酿推荐第四届党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通知;

10.召开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培训工作动员会,对代表选举和纪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酝酿推荐工作进行部署安排。

11.指导各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按照程序做好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依次为党支部酝酿代表候选人推荐人选、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提出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

党委对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进行审查和批复、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确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党委对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进行审查和批复、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选举产生代表人选；

12.组织各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酝酿推荐第四届纪委委员候选人初步人选，依次为各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酝酿纪委委员候选人推荐人选、党委提出纪委委员候选人初步人选由各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进行讨论和推荐；

13.将第三届党委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纪委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的报告（征求意见稿）印发各党总支（党委直属党支部）讨论，听取各方面的意见，进行反复修改；

14.起草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办法（草案）、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办法（草案）；

（三）正式筹备第二阶段（9月13日至9月24日）

15.党委对第四届纪委委员候选人初步人选进行考察；党委确定纪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

16.代表资格审查小组审查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对选举单位选举产生代表的程序和代表资格进行初步审查，作出同意的批复；形成代表资格审查报告（草案）；

17.编制代表名册；拟定大会议程、日程安排；

18.党委会审议通过第三届党委工作报告、纪委工作报告、

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的报告和代表资格审查报告；

19.党委会听取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情况汇报；

20.党委会审议通过大会议程、日程等会务安排；

21.提出大会主席团成员、主席团召集人、大会秘书长预备人选、代表团分组方案和代表团团长人选；

22.党委会审议通过大会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大会执行主席分组建议名单；

23.党委会审议代表团分组方案和代表团团长、特邀代表、列席人员、来宾名单；

24.党委会审议通过党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纪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和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审议通过党委书记、副书记和纪委书记、副书记候选人名单和第四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办法（草案）、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办法（草案）；

25.向上级党组织（省委教育工委）呈报第四届党委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的请示（附预备人选名册、干部任免审批表和考察材料等）；

26.印发召开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正式通知；

27.做好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各类材料和会务的准备工作；

28.完成其他方面的准备工作。

（四）会议召开阶段（暂定9月25日至9月27日）

29.召开代表团召集人会议；

30.召开各代表团第一次会议；

31. 召开代表团团长会议；
32. 召开预备会议；
33. 召开主席团第一次会议；
34. 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
35. 召开各代表团第二次会议；
36. 召开主席团第二次会议；
37. 召开各代表团第三次会议；
38. 召开主席团第三次会议；
39. 召开各代表团第四次会议；
40. 召开主席团第四次会议；
41. 召开第二次全体会议；
42. 召开主席团第五次会议；
43. 第二次全体会议复会；
44. 召开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
45. 召开第四届党委第一次全体会议；
46. 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复会；

（五）会议总结阶段（9月28日至10月15日）

47. 上报省委（抄送省委组织部、省委教育工委）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的情况报告，附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党委工作报告、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情况报告；
48. 上报省纪委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结果的报告；
49. 做好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总结和文件材料的归档工作。

七、工作机构及职责

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成立中国共产党山东工艺美术学院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的组织领导工作，下设办公室及其组织组、材料组、会务组、宣传组、监督组、保障组六个工作组，具体负责党员代表大会的各项筹备工作，办公室设在党委组织部。成立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小组，负责代表资格审查工作。成立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党费审查小组，负责对全校党费的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审查。

八、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高度重视。这次大会是我校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将对我校今后各项事业的发展产生深远影响。各党组织、党员干部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对这次党员代表大会重要意义的认识，为把这次大会开成一个团结务实的大会、振奋人心的大会做好思想和行动上的准备。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加强党员的宣传教育工作，利用各种宣传教育工具和阵地，对召开党员代表大会重要意义、党的基本知识、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以及我校第三次党员代表大会以来在改革发展中所取得的显著成就等进行宣传教育。

（三）求真务实，严谨细致。要本着实事求是、严谨细致的原则做好筹备工作，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要求，从实际情况出发，严格程序，细致安排。制定

应急处置预案，切实保障大会期间的安全稳定。

（四）统筹安排，提高效率。各单位和有关人员要合理统筹日常工作和党员代表大会筹备的各项工作，兼顾好各项工作任务，按照时间安排和任务分工，及时高效地做好筹备工作。

（五）分工协作，顾全大局。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和师生要从全局出发，团结协作、密切配合，完成党组织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各工作机构和筹备工作人员要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分工协作、相互支持、顾全大局，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党委办公室

2023年8月30日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党委办公室

2023年8月30日印发
